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2月25日，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同花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关联董事易峥先生、叶琼玖女士、吴强先生、朱志峰先生，关联监事夏炜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和审议，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易峥先生、叶琼玖女士须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全资子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相关关联企业。2023年度，上述关联人可能认购、申购和赎回全资子公司发行、管理、代销的私募和公募基金，发行管理方和代销方按合同约定收取认购费、申购费、赎

回费、管理费等手续费用。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这部分收入额无法预计，以实际发生收入金额为准。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已发生收入金额（元）	2022 年度发生收入金额（元）
购买子公司浙江同花顺人工智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联法人	关联方申购、认购和赎回由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并按协议支付相应的申购费、认购费、管理费等	按照市场价格定价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0	607,297.06

（三）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元）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披露日期及索引
购买子公司浙江同花顺人工智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联法人	关联方申购、认购和赎回由子公司发行或管理的金融产品，并按协议支付相应的申购费、认购费、管理费等	607,297.06	由于证券市场情况、交易量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26.61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的《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关联法人

1. 由上述第（一）条所列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 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一致行动人；
3.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

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关联人申购、认购和赎回子公司发行、管理的金融产品，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往来，程序合法。在日常经营中发生上述关联交易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确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上述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业务正常开展需要，签订相关协议。

四、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管理活动，有利于公司业务正常开展；

（二）上述关联交易，公司将参考市场价格，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三）上述关联交易占公司业务比重较小，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业务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和审议，并出具了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所产生，属于正常业务往来，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收益，但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二）公司预计的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参考市场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审议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 （四）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八日